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淮安市体育局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淮安市体育局）的（2026 淮安马拉松赛事运营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2026 淮安马拉松赛事运营服务)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无锡汇跑体育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19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931.18 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无锡汇跑体育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李长征（电子签章或电子
签字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3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